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专项说明

2024年度





Ernst & Young Hua Ming LLP  
Level 17, Ernst & Youn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100738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  
邮政编码：100738

Tel 电话: +86 10 5815 3000  
Fax 传真: +86 10 8518 8298  
ey.com

## 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专项说明

安永华明（2025）专字第70038404\_V02号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审计了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的2024年度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并于2025年3月27日出具了编号为安永华明（2025）审字第70038404\_V01号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企业集团财务公司业务往来的通知》的要求，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编制了后附的2024年度涉及江铃汽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关联交易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是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之处。除了对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而执行的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

为了更好地理解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涉及江铃汽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关联交易情况，汇总表应当与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供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为2024年度报告披露使用，不适用于其他用途。



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专项说明（续）

安永华明（2025）专字第70038404\_V02号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



乔春

中国注册会计师：乔春



袁勇

中国注册会计师：袁勇

中国 北京

2025年3月27日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涉及江铃汽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关联交易汇总表  
2024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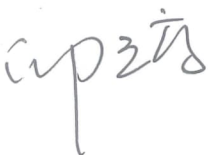
江铃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拥有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主要股东南昌市江铃投资有限公司50%之权益资本，江铃汽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系江铃汽车集团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于2024年度，本公司及附属子公司(“本集团”)与江铃汽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铃集团财务公司”)的存、贷款等金融业务情况汇总如下：

**在江铃集团财务公司的存款业务**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收取的利息	支付的利息及手续费
在江铃集团财务公司存款	1,092,871,804	17,403,154,304	17,088,421,692	1,407,604,416	18,455,436	-

本表已于2025年3月27日获董事会批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